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2)

二零二六年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125,663	106,338	18.2
毛利	54,330	41,974	29.4
毛利率	43.2%	39.5%	9.4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19,710)	(29,151)	-32.4
每股虧損(港仙)			
基本及攤薄	(1.97)	(2.92)	-32.4
財務狀況	於		變動 %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以及已抵押存款	168,308	158,293	6.3
銀行及其他借貸	165,042	164,650	0.2
負債資本比率	47.2%	46.6%	1.3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0.35	0.36	-2.8

中期業績

中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五年同期之比較數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125,663	106,338
銷售成本		<u>(71,333)</u>	<u>(64,364)</u>
毛利		54,330	41,974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649	2,599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813)	(20,151)
行政開支		(41,127)	(34,13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減值撥備			
撥回淨額	5	6,542	928
其他開支淨額		(18,861)	(14,248)
融資費用	4	<u>(3,599)</u>	<u>(3,992)</u>
除稅前虧損	5	(21,879)	(27,022)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u>2,093</u>	<u>(2,166)</u>
期內虧損		<u>(19,786)</u>	<u>(29,188)</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9,710)	(29,151)
非控股權益		<u>(76)</u>	<u>(37)</u>
		<u>(19,786)</u>	<u>(29,188)</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虧損	7		
基本及攤薄		<u>(1.97)港仙</u>	<u>(2.92)港仙</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虧損	<u>(19,786)</u>	<u>(29,188)</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16,709</u>	<u>14,970</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16,709</u>	<u>14,970</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u>(3,077)</u></u>	<u><u>(14,218)</u></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149)	(14,304)
非控股權益	<u>72</u>	<u>86</u>
	<u><u>(3,077)</u></u>	<u><u>(14,218)</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86,057	84,996
投資物業	10	289,468	292,167
使用權資產		25,752	27,019
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反映 公平值之股本投資		300	3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43	2,901
按金及預付款項		254	832
遞延稅項資產		17,886	17,505
非流動資產總值		419,760	425,720
流動資產			
存貨		23,744	17,33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59,908	64,46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39,310	40,862
已抵押存款		17,253	14,69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1,055	143,602
流動資產總值		291,270	280,95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97,403	87,423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2,187	43,034
計息銀行借貸		32,168	27,271
租賃負債		1,582	2,623
應付稅項		9,541	9,199
流動負債總值		182,881	169,550
流動資產淨值		108,389	111,40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28,149	537,125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來自母公司集團之貸款*	83,696	71,491
計息銀行借貸	49,178	65,888
租賃負債	56	661
遞延稅項負債	36,726	37,735
已收按金	4,340	4,193
非流動負債總值	173,996	179,968
資產淨值	354,153	357,157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0,000	100,000
儲備	249,980	253,056
	349,980	353,056
非控股權益	4,173	4,101
權益總額	354,153	357,157

* 北海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統稱「母公司集團」。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一切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1.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

除採納於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生效之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性質及影響敘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澄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即在滿足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在結算日期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之金融負債可終止確認。該等修訂澄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的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具有無追索權特徵及合約掛勾工具之金融資產分類要求。該等修訂亦包括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具有或有特徵之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須追溯應用，並在首次應用日期對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作出調整。毋須重列過往期間項目，且僅可在不使用後見之明的情況下重列。允許提前應用所有修訂或僅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之修訂。該等修訂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僅適用於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並澄清「自用」規定對範圍內之合約的應用方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現時允許實體在對沖預測電力交易時，指定以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作為對沖工具，並指定預測電力交易的可變名義金額作為對沖項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已經修訂，以要求實體披露因修訂而被排除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之外的合約。在有關情況下，實體必須在單一附註中披露以下各項：
- 有關合約特徵的資料，其為使實體面臨相關電力數量變動風險，以及實體在無法使用電力的交割期內需要購買電力的風險的特徵；
 - 有關由此類合約產生的未確認合約承擔的資料；及
 - 有關實體在報告期內無法用電時，對實體財務表現的影響的定性及定量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披露修訂須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時應用。有關「自用」規定的澄清必須追溯應用，不得使用後見之明，惟有關指引允許對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指定的新對沖關係追溯應用對沖會計處理。該等修訂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冊列明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應用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應用指引之第IG1、IG14及IG20B段之若干措辭，以簡化或與準則之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中使用之概念及術語保持一致。此外，該等修訂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應用指引不一定說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相關段落之所有要求，亦不會創建額外要求。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澄清，當承租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定租賃負債已被解除時，承租人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在損益中確認任何由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等修訂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附錄A之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混淆。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之關係只是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事實代理人的其他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一個例子，從而消除了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要求的不一致部分。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繼先前刪除「成本法」之定義後，該等修訂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中將「成本法」一詞替換為「按成本計算」。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2. 經營分類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分類為以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類：

- (a) 製漆產品分類從事製造和銷售油漆及塗料產品；及
- (b) 物業投資分類投資於具租金收入潛力之商業及工業物業。

主要經營決策人定期審閱本集團個別經營分類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類表現基於可呈報分類溢利／虧損評估，該等溢利／虧損乃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按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的相同計算方式計量，惟利息收入、融資費用以及總部及企業費用不計入該等計量。

分類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由集團綜合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原因為該等負債由集團綜合管理。

分類間銷售及轉讓按互相協定之條款進行。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漆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之銷售	114,516	11,147	125,663
其他收入及收益	1,308	8	1,316
總額	115,824	11,155	126,979
分類業績	(13,396)	(3,334)	(16,730)
<u>對賬：</u>			
利息收入			333
融資費用			(3,59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883)
除稅前虧損			(21,879)
分類資產	404,684	301,968	706,652
<u>對賬：</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378
資產總值			711,030
分類負債	317,232	38,253	355,485
<u>對賬：</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392
負債總值			356,877
其他分類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622	—	5,62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96	—	2,196
資本支出*	731	—	73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	13,331	13,33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6,542)	—	(6,542)
將存貨撥備撥回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240)	—	(2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125)	—	(125)

* 資本支出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漆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之銷售	96,893	9,445	106,338
其他收入及收益	1,848	30	1,878
總額	98,741	9,475	108,216
分類業績	(21,578)	(186)	(21,764)
<u>對賬：</u>			
利息收入			721
融資費用			(3,99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987)
除稅前虧損			(27,02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漆產品 (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投資 (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資產	391,788	301,125	692,913
<u>對賬：</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3,762
資產總值			706,675
分類負債	309,065	39,244	348,309
<u>對賬：</u>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209
負債總值			349,518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漆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876	—	5,8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2,314	—	2,314
資本支出*	284	—	28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	8,363	8,36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928)	—	(928)
將存貨撥備撥回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269)	—	(269)
租賃修訂之收益	(133)	—	(1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33)	—	(33)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	—	2
	<u> </u>	<u> </u>	<u> </u>

* 資本支出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地域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17,374	10,314
中國內地	108,289	96,024
	<u>125,663</u>	<u>106,338</u>

以上收入資料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1,209	856
中國內地	400,365	407,059
	<u>401,574</u>	<u>407,915</u>

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以資產所在地為基準，且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工具。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來自任何單一客戶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油漆產品	114,516	96,893
其他來源之收入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11,147	9,445
	<u>125,663</u>	<u>106,338</u>

經分拆之收入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售油漆及塗料產品種類		
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	67,283	56,485
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	15,779	17,190
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	31,454	23,218
	<u>114,516</u>	<u>96,893</u>
確認收入之時間安排		
於某時間點轉移之貨品	114,516	96,893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333	721
政府補助金*	198	40
政府補貼^	210	34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125	33
租賃修訂之收益	—	133
確認遞延收入	66	137
其他	717	1,193
	<u>1,649</u>	<u>2,599</u>

* 已獲若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當局發出政府補助金，以表揚本集團在環境的關注和保護及技術發展等方面的努力。概無有關此等補助金之尚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稅務機關根據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公告第43號[2023]，向本集團授予先進製造業稅額抵減政策，金額分別為210,000港元及342,000港元。概無有關此等政府補貼之尚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4. 融資費用

融資費用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3,533	3,849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66	143
	<u>3,599</u>	<u>3,992</u>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售存貨之成本	71,333	64,3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622	5,8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96	2,314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淨額	73	2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13,331	8,363
匯兌差額淨額*	1,128	1,2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125)	(33)
租賃修訂之收益*	—	(13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6,542)	(928)
將存貨撥備撥回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240)	(269)
員工解僱費用*	392	1,128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	2

* 該等結餘的收益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列入「其他收入及收益」而虧損則列入「其他開支淨額」。

® 該結餘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列入「銷售成本」。

6.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概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之所有附屬公司於期內須按25%（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之標準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具備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附屬公司於期內則應用15%（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的較低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

7.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19,71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151,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00,000,000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0,00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以反映假設潛在攤薄普通股已悉數轉換之情況(包括本公司所發行購股權之攤薄影響)。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有反攤薄影響，因此並無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有關攤薄之調整。

8. 股息

董事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73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4,000港元)之成本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賬面淨值合共5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0. 投資物業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初／年初之賬面值	292,167	295,283
公平值虧損	(13,331)	(17,125)
匯兌調整	10,632	14,009
	<u>289,468</u>	<u>292,167</u>
於期結／年結之賬面值	289,468	292,167

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對本集團之投資物業重新估值為289,46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2,167,000港元)。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一般按收益資本化法及市場比較法得出。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為出租投資物業及銷售油漆產品所產生之應收款項。本集團一般要求客戶就租用投資物業預先繳付每月租金。租戶通常須繳付保證金，而保證金乃由本集團持有。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主要以信貸方式結付，惟新客戶一般須預付賬款。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而主要客戶可獲延長至三個月。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制。本集團一直嚴密監控其未償還應收賬款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層管理人員會定期審查逾期末清付之結餘。鑑於上文所述情況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涉及眾多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持有關於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結餘的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安排。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結算日，以發票日期為基準扣除虧損撥備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41,324	43,182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7,316	7,745
超過六個月	11,268	13,542
	<u>59,908</u>	<u>64,469</u>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報告期結算日，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40,208	38,845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23,546	25,165
超過六個月	33,649	23,413
	<u>97,403</u>	<u>87,423</u>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為無抵押、不計利息，且一般於兩個月內結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總賬面值為55,89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777,000港元)之應付票據乃以17,25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691,000港元)的定期存款作抵押。

13.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五日，可認購合共8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之80,000,000份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採納日期」)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而授予三名董事及本集團五名僱員。本公司採納該計劃是旨在吸引及留住本集團之僱員以及其他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及本集團之任何客戶)而提供獎勵。除非經股東大會決議案或由董事會終止，否則該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十年內有效及生效，其後不會再發行購股權，惟該計劃之條文在其他各方面仍然全面有效。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五日授出之股權結算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四年內歸屬，其中50%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20%之購股權已在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四日歸屬、10%之購股權已在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歸屬、10%之購股權已在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四日歸屬，而10%之購股權已在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四日歸屬。該等購股權可按每股0.335港元行使，並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五年內行使，如不行使，購股權將告失效。

根據該計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行使價 加權平均數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加權平均數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一月一日	0.335	60,000,000	0.335	70,000,000
於期內失效	—	—	0.335	(10,000,000)
於六月三十日	0.335	<u>60,000,000</u>	0.335	<u>60,000,000</u>
於六月三十日歸屬並可行使	0.335	<u>60,000,000</u>	0.335	<u>54,000,000</u>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該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均未行使、註銷或失效。

由於一名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辭職，根據該計劃授予該董事的所有購股權均於離職當日失效。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該計劃授予的其他購股權均未行使、註銷或失效。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確認購股權開支淨額約7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000港元）。

14. 報告期後事項

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刊發了一份綜合文件，內容有關由Prime Surplus Limited (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及新工投資有限公司 (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統稱「要約人」) 提出之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 (要約人、北海集團有限公司及任何彼等之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或同意收購之股份除外) (「股份要約」)，以及註銷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要約」，連同股份要約，統稱「要約」)。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五日之聯合公告所披露，根據該計劃之條款，所有本公司尚未行使的60,000,000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五日要約截止當日自動失效。因此，截至該日，本公司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預料此事件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不會有任何重大影響。

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主要從事油漆及塗料業務。其亦於中國內地持有投資物業。油漆及塗料業務為本集團之最大業務分類。此業務之產品大致分為(i)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ii)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及(iii)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用作多種用途（如用於傢具著色、工業生產及不同類型物料之表面處理），並供製造商、房地產及基建項目的翻新工程承包商及家居用戶使用。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用於樓宇牆身、地面及外部。本集團的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主要集中於商業及住宅物業的建設及維修市場。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如稀釋劑、磁漆、防霉劑及溶劑）可同時用於建築及工業用途。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19,710,000港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之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29,150,000港元大幅減少32.4%。虧損大幅減少主要歸因於：(i)售出的油漆及塗料產品毛利增加32.8%，相當於10,650,000港元，此增長主要受惠於該等產品之銷售增加18.2%；(ii)油漆及塗料產品銷售之毛利率增加4.1個百分點；及(iii)由於本集團收回若干逾期未償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款項，因而錄得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減值撥備撥回淨額6,540,000港元。儘管有該等對業績帶來貢獻的正面因素，惟其影響被以下事項部分抵銷：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增加4,970,000港元、行政開支增加7,000,000港元，以及由二零二五年同期錄得遞延稅項開支2,150,000港元轉為遞延稅項抵免2,120,000港元。因此，期內整體財務業績及虧損狀況較二零二五年同期有所改善。

此外，隨著持續推行有效的振興業務措施及行動（「振興業務措施及行動」），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轉虧為盈，錄得經調整溢利約1,030,000港元，而二零二五年同期則為經調整虧損約4,220,000港元。經調整溢利已撇除多項項目，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員工解僱費用、法律及專業費用、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減值撥備撥回淨額、使用權資產折舊、融資費用、購股權開支、預扣稅及所得稅。核心經營表現轉虧為盈乃主要歸因於：(i)售出的油漆及塗料產品毛利增加32.8%，相當於10,650,000港元，此增長主要受惠於該等產品之銷售增加18.2%；及(ii)油漆及塗料產品銷售之毛利率擴闊4.1個百分點。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優化營運效率，使財務架構與長期策略目標保持一致，以應對持續的市場挑戰。此等措施乃本集團致力提升財務韌性的一部分，並為逐步扭轉長期虧損及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奠定基礎。

油漆及塗料業務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儘管房地產及建築行業持續疲弱，中國內地的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在多個主要行業仍有顯著增長。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國家統計局」），中國內地不同行業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各異，整體的擴張則反映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服務業與製造業以及國內需求的韌性。儘管新建物業開發持續面對阻力，但「十五五」規劃下城市更新的步伐加快，有助維持存量住房的活躍度，並支持私人住宅翻新對高性能外牆油漆及綜合塗料解決方案的需求。為應對收緊的房地產市況，行業參與者日益將目光投向工業領域，導致該領域的競爭加劇。另一方面，更廣泛的工業製造板塊展現出強勁的復甦勢頭。根據國家統計局，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主要工業企業的利潤增長18.7%。即使中國內地油漆及塗料行業的競爭依然激烈，但在工業市場需求上升的有利經濟環境下，本集團積極應對中國內地的競爭格局，加強工業客戶對其產品質量的信心。因此，期內本集團的工業油漆及塗料分部實現了顯著的營業額回升。此業績受惠於工業產品出口（包括向海外市場出口先進工業產品）的增長。此外，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公佈的數據，二零二六年上半年香港本地生產總值上升4.3%，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錄得之升幅有所改善。此上升趨勢反映經濟正在復甦。值得注意的是，與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負面貢獻相反，樓宇及建築行業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對香港本地生產總值作出了正面的貢獻。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初重組了其香港銷售團隊，且香港樓宇及建築行業於二零二五年經歷經濟低迷，故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充分把握市場回暖的契機。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油漆及塗料產品整體銷售收入較二零二五年同期增加18.2%。

整體而言，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客戶銷售額較二零二五年同期顯著上升18.2%。此乃由於(i)工業製造商客戶之銷售額增加25.6%；(ii)批發分銷商及零售分銷商之銷售額增加16.4%；及(iii)物業及基建項目之建築及裝修承包商客戶之銷售額增加5.7%。

營運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總收入為125,660,000港元，其中包括銷售收入114,520,000港元及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11,140,000港元。該金額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收入106,340,000港元改善18.2%，其中銷售收入為96,890,000港元及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為9,450,000港元。

油漆及塗料產品

分類業績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類錄得虧損13,4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虧損21,580,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以下因素：

收入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入顯著增長至114,52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96,890,000港元。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集團收入按主要產品所作之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淨變動 %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	67,283	58.7	56,485	58.3	19.1
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	15,779	13.8	17,190	17.7	-8.2
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 ⁽¹⁾	31,454	27.5	23,218	24.0	35.5
	114,516	100.0	96,893	100.0	18.2

⁽¹⁾ 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包括稀釋劑、磁漆、溶劑、防黴劑、著色劑及其他輔助油漆及塗料產品。

對中國內地工業製造商之銷售額顯著增加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對中國內地工業製造商之銷售額較二零二五年同期顯著增加25.6%。此增加主要由於中國內地對通訊及電子設備需求增加以及產品對外出口所致。本集團之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受惠於消費電子產品、機械及機械設備、玩具、電器及汽車產品等產業之客戶。因此，來自中國內地工業製造商之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銷售額較二零二五年同期增加8,680,000港元。

對香港批發及零售分銷商之銷售額顯著增加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對香港批發及零售分銷商之銷售顯著增加至14,89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7,620,000港元。相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增長得益於香港銷售團隊重組以及二零二六年銷售組合改善所致。憑藉此項有效之銷售管理措施，香港批發及零售分銷商之油漆及塗料產品銷售額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升95.4%。

對為中國內地私人住宅物業項目工作之承包商之銷售增加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對中國內地私人住宅項目承包商之銷售額較二零二五年同期增加9.3%。此增加部分歸因於「十五五」規劃下城市更新步伐加快，有助維持存量住房的活躍度，並支撐對用於私人住宅翻新的高性能外牆油漆及綜合塗料解決方案的需求。

收入之地域分佈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中國內地及香港銷售產生之收入所佔比例分別為84.8%及15.2%，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分別為89.4%及10.6%。本集團大部分收入來自華南地區、華中地區及華東地區。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地區產生之收入合共佔本集團銷售之79.1%，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佔82.0%。此減少主要歸因於該等地區之銷售增長率落後於其他地區以及本集團之整體平均銷售增長率。

銷售成本

原材料成本

本集團使用之原材料包括樹脂、溶劑及其他材料，其中樹脂及溶劑佔原材料總成本之重大部份。一般而言，此等原材料之價格直接或間接地受到原油價格影響。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原油價格上升24.8%，介乎每桶55美元至97美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介乎每桶59美元至68美元。原油價格波動源於美國與伊朗的軍事衝突推高了全球油價，其對本集團之原材料成本造成相應的負面影響。期內，本集團透過嚴格的措施有效控制成本。該等措施包括對原材料成本以及製造與營運開支進行嚴密監控。因此，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成本僅上升10.8%，幅度低於同期銷售額之18.2%增幅。此外，原材料成本佔銷售額之比例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之51.7%下降1.0個百分點至50.7%。

直接及間接勞工成本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直接及間接勞工成本較二零二五年同期減少6.8%。此跌幅乃由於員工人數減少及生產時間縮短，加上銷售額增加18.2%所致，反映營運效率有所提升。本集團成功實施節約成本舉措，加上銷售表現提升，突顯其對有效成本管理之長期堅持。此等措施為本集團在充滿挑戰的市況中保持營運效率及競爭力，並且提供了必要的靈活性。

折舊及製造費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折舊及製造費用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6.6%。具體而言，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折舊減少4.8%，主要由於若干機器及設備項目已全數折舊。此外，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同期相比，製造費用亦減少8.5%。

本集團之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毛利增加32.8%，原因是銷售額較二零二五年同期增加18.2%及銷售組合改善。油漆及塗料產品之銷售毛利率由二零二五年同期之33.6%上升4.1個百分點至37.7%。此等盈利能力之改善反映製造效率提升，支持較高之油漆及塗料產品銷售額，以及本集團產品組合之優化。然而，原油價格波動對本集團之毛利率產生負面影響，侵蝕了售出之油漆及塗料產品售價提高以及營運效率改善與節省成本舉措所帶來之正面貢獻。本集團將密切追蹤原油及主要原材料價格，並及時在採購及成本管理方面採取行動，以保護利潤率。

本集團靈活的定價策略不僅加強其競爭優勢，亦展現其對市場動態之迅速應變能力。透過順應追求成本效益的整體經濟趨勢，本集團利用油價波動之優勢提升營運效率，為客戶創造更高價值。此舉彰顯靈活應對經濟環境變動，對於鞏固市場領先地位之重要性。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入及收益為1,310,000港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之1,850,000港元大幅減少29.2%。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法律訴訟獲判的賠償金額減少540,000港元，原因是與收回若干逾期未償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相關之訴訟仍處於審訊及執行階段。

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3.3%至20,81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20,15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人民幣兌港元（「港元」）趨勢走強，導致以港元作為呈報貨幣計價時成本較二零二五年同期增加。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較二零二五年同期顯著增加22.5%或7,180,000港元。此增幅乃主要由於預扣稅、其他稅項及其他額外開支增加，加上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抵銷了審計費用、折舊及其他相關開支減少所實現節省成本之正面影響。尤其預扣稅增加是為尋求優化本集團於香港與中國內地之間的債務組成及架構，以及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股本。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減值撥備撥回淨額約6,540,000港元，而二零二五年同期則為93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期內結清若干逾期末償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導致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特定減值撥備撥回。本集團在考慮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出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其他開支淨額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開支淨額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4,850,000港元減少6.1%至約4,560,000港元。此減幅主要歸因於員工解僱費用減少740,000港元，惟部分被地方稅項、徵費及印花稅增加360,000港元所抵銷，其主要受銷售額增加18.2%所帶動。

物業投資

在此策略框架下，本集團對投資物業進行策略性重新配置，有效轉移了使用率不足的生產廠房及辦公處所。透過此決策，本集團不僅克服挑戰，更優化其資產配置，並改善營運現金流。由於中國內地房地產市場疲弱，與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大幅公平值虧損。必須注意的是，宏觀經濟波動，特別是人民幣升值3.6%，透過外匯換算對以港元計值之資產估值產生正面影響，抵銷了期內確認之公平值虧損，並對財務狀況穩定有所裨益。因此，本集團投資物業估值減少0.9%，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92,170,000港元減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289,470,000港元。由於價值下跌，投資物業佔本集團總資產之比例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1.3%下降至40.7%。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11,14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9,45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分類虧損3,33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190,000港元。分類虧損增加主要歸因於中國內地房地產市場持續低迷，導致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由二零二五年同期之8,360,000港元增加至13,330,000港元。儘管租金收入有所改善，惟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之不利影響超過改善的幅度，導致整體分類虧損增加。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組合包括6項物業(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項)，總土地面積為175,675.8平方米(「平方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675.8平方米)，總建築面積為76,295.3平方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295.3平方米)。該等投資物業為位於中國內地的多個工業物業及一個商業物業，可產生穩定的經常性收入及現金流，以作長遠策略及投資用途。

本集團之業務模式旨在於短期資金需求與長期財務穩定之間取得平衡。因此，本集團策略性地搬遷生產廠房，使本集團可將該等物業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之一部份，以產生持續租金收入及資本增值。此外，本集團或會出售若干物業以為其業務營運及擴張策略提供資金。此舉將使本集團能夠透過租金收入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並透過物業銷售產生額外資金，從而提升其整體財務狀況。再者，本集團可利用其黃金地段，從其投資物業之長期資本增值中獲益，以實現最大化回報。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債務

本集團業務之營運資金一般結合本集團可得之內部及外部財務資源。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約為151,06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143,6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營運資金狀況改善及人民幣升值所致。為優化財務負債並提高成本效益，本集團全面檢討及重組其貸款組合。透過以較低利率取得融資並維持理想的現金儲備，本集團有效地紓緩中國內地及香港油漆及塗料行業所面對之財務挑戰。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包括已抵押存款，約為168,31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158,290,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約為165,04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164,650,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主要按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計息。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約32,170,000港元(19.5%)(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270,000港元(16.6%))，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餘額約132,870,000港元(80.5%)(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7,380,000港元(83.4%))須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償還。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則全數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之業績會因港元與人民幣之間之匯率升值或貶值而受到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採取任何對沖措施，惟將繼續監察外幣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即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對股東資金之百分比）為47.2%，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46.6%。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百分比）為1.59倍，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66倍。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存貨周轉日數¹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45日增加33.3%至60日。此增加之主要原因是隨著銷售提升而增加材料採購所致。此外，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周轉日數²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06日減少10.4%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95日。改善反映了本集團對逾期應收款項採取積極收款工作的成效，從而令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減值撥備撥回淨額錄得6,540,000港元。

¹ 存貨周轉日數是根據存貨之期結結餘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181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5日）計算。

²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周轉日數是根據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期結結餘除以銷售，再乘以181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5日）計算。

權益及資產淨值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資金為349,98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53,060,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每股資產淨值為0.35港元，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0.36港元。港元（報告貨幣）與人民幣之間之外幣匯率波動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並可能會引致其波動。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升值，記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海外業務折算匯兌差額出現16,710,000港元之收益，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則為14,97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多間附屬公司在本公司提供擔保之情況下獲取之銀行融資之已動用金額為29,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4,000,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合共為297,470,000港元（相比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96,790,000港元）之若干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現金存款已抵押予多間金融機構，作為應付票據、銀行借貸以及租賃負債之抵押。

員工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393名員工，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426名員工減少7.8%。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約為35,370,000港元，包括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50,000港元，但不包括董事酬金。此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34,960,000港元增加1.2%，當中亦包括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淨額120,000港元。

本集團提供周全及具競爭力之員工薪酬及福利，並以個人表現作為基礎。本集團根據其部門及職責範圍向員工提供培訓。人力資源部亦會安排員工參加培訓，尤其是有關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之培訓。

業務計劃及展望

展望二零二六年下半年，本集團將透過「振興業務措施及行動」，積極應對外部波動及國內需求疲弱。在供過於求、原材料成本波動及地區差異之下，預期中國內地及香港之油漆及塗料行業將有基準需求。預期整體市場會有所增長，售價維持穩定，而價格競爭加劇可能會導致市場份額遭侵蝕。

為應對該等動態，本集團將繼續拓展業務範圍，積極與中國內地、香港及其他地區之現有及潛在批發商接洽。此舉旨在拓闊分銷網絡、增強市場影響力，並維持收益增長。此外，本集團將仔細評估應否透過內部消化或透過營運調整來應付原材料成本上漲的問題，此決定將對盈利能力及定價策略產生重大影響。

在此背景下，本集團將堅持優化振興業務措施及行動，以：(a)豐富產品組合，以確保競爭力；(b)擴展並加強中國內地、香港及其他地區之分銷網絡；及(c)提高營運效率及降低成本。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之風險管理，並對其業務狀態維持具警覺之態度。

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四日，Prime Surplus Limited及新工投資有限公司（統稱「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刊發一份綜合文件（「綜合文件」），內容有關要約人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以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股份」）（要約人、北海集團有限公司及任何彼等之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或同意收購之股份除外）（「股份要約」），及註銷本公司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購股權要約」）（股份要約連同購股權要約，統稱「要約」）。

要約已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五日下午四時正截止，而要約人已接獲(i)股份要約項下合共360,520股股份（「接納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04%）之有效接納；及(ii)購股權要約項下並無接納。

緊隨要約截止後，並計入接納股份，要約人、北海集團有限公司及任何彼等之一致行動人士持有750,360,520股股份之權益，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5.04%。其中，北海集團有限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CNT Enterprises Limited持有750,000,000股股份，而新工投資有限公司則持有360,520股股份。儘管新工投資有限公司為聯合要約人之一，惟其並非Prime Surplus Limited之緊密聯繫人，亦非本公司之核心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新工投資有限公司被視為本公司之公眾股東。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所授出尚未行使的60,0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要約截止時悉數自動失效。因此，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緊隨要約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五日截止後，250,00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5%）由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因此，本公司持續符合上市規則第13.32B條之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於本公告日期仍維持不變。

有關要約之詳情及要約之結果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二日、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七日、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五日之聯合公告，以及綜合文件內披露。

持有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回顧期間，並無收購其他重大投資，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董事會並未批准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之計劃。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

董事會深知妥善之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性及好處，故致力建立適合本集團業務之最佳企業管治常規。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均有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1.3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徐浩銓先生因有其他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確保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能與本公司股東有效溝通，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非執行董事麥志華先生被選為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之主席。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徐浩銓先生目前兼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董事總經理。經評估本公司之現況及考慮徐浩銓先生之經驗及表現後，董事會認為在現階段由彼同時兼任兩職屬適宜之舉，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之連續性及業務營運之穩定性，此架構可確保本公司秉持一貫之領導方針。此外，在董事會（由兩位執行董事、一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監督下，本公司股東之利益將得以充分及公平代表。同時，由於本公司作出一切重大決策前均會諮詢董事會成員並由彼等批准，董事會相信此項安排不會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權力及授權平衡造成負面影響。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此項安排之成效，以確保其仍然適合本公司之情況。倘若本集團物色到具備充分領導才能、知識、相關技能及經驗之合適人選擔任相關職務，董事會將考慮區分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董事總經理之角色。鑑於本集團之整體業務性質及範圍，有關合適人選應對本集團業務有深刻理解及經驗，故尚未落實有關委任時間表。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載列之所需標準。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本身守則的標準。

代表董事會
中漆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徐浩銓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浩銓先生及李廣中先生；非執行董事麥志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裕民先生、夏軍先生及孟金霞女士。